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NG SUN HOLDINGS LIMITED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5)

達成有關資產管理協議的保證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內容有關資產管理協議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擔保人與江山永泰訂立保證書，據此，擔保人保證資產管理協議項下的受託資產回報率將不低於每年9.0%。董事會欣然宣佈該保證已獲達成。

承董事會命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儉華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曾儉華先生、侯躍先生、鄧成立先生及靳延兵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胡德光先生及王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繆漢傑先生、陳健成先生及王芳女士。